

股票简称：百联股份 百联 B 股

证券代码： 600827 900923

编号：临 2021-037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同时为提高审计效率，公司拟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该事项与安永华明及立信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确认对本次变更公司内部控制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 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涉及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汽车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纺织服装、服饰业、房地产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零售业、土木工程建筑业、仪器仪表制造业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江强	1995 年	2001 年	2002 年	2019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佳裔	2017 年	2015 年	2017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士玮	1995 年	1994 年	1994 年	2021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江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2020 年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19 年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泰铂（上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胡佳裔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20 年	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士玮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20 年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18-2020 年	上海淮海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8-2020 年	中智关爱通(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或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经协定，2021 年度立信内控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较 2020 年年度内控审计费用 92 万元减少 22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截至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年度内控审计服务已满 4 年，切实履行了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应尽职责。

2020 年度，安永华明对公司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现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同时为提高审计效率，公司拟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该事项与安永华明及立信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确认对本次变更公司内部控制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评议，认为立信具备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担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变更内部控制

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理由充分恰当，变更合理合规。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即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立信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执业资质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请立信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6 日